

前言

本書以東京金港堂及上海商務印書館為主角，展示1930年以前近代企業在中日兩國書業發展的若干重要故事，以及從比較與跨學科的角度，探討相關議題的歷史意義。

19世紀後期，東亞各國陸續引入近代企業經營模式。百年來，在有關中日經濟近代轉型的討論中，這種所謂近代企業的制度，一直都是繞不過的重要課題之一，而且有時被認為是成敗關鍵所在。上世紀比較流行的說法，認為近代企業不單是一種出現於近代的商業組織型態，它實際上也體現了一種新的商業倫理和價值觀，由於近代企業與西方資本主義同時輸入東亞，所以談近代企業，也往往設定了資本主義的牟取私利意識和市場價值觀作為制度的基調，並且認定其性質就是運用工具理性導向的市場商業策略，不斷謀求最大的成本效益，或最多的利潤。除組織及心態外，近代企業還有賴其所依存的社會能夠提供一個法律環境，足以配合和支撐其運作，否則亦難以持久，而這種法律環境則以西方近代法律為其典範。換言之，近代的市場經濟格局離不開近代企業，而具有近代企業形式的商業組織，如要通過以成本效益為本的經營策略來達致利潤最大化，也離不開與近代企業相應的資本主義心態和西方近代法制。

以上說法，經歷過去幾十年世情和學界天翻地覆的重大變遷，現在看來難免流於化約。什麼是近代？近代企業？近代企業的商業倫

理？近代企業所立足的商業法律？國家在市場經濟和企業發展的作用是什麼？企業家個人在近代商業環境裏有什麼創造性空間？他們可以如何自處和安身立命？凡此種種問題，似乎都有重新檢視、思考、想像的餘地。本書以近代企業的商道、商術、商法為主題，即本著以上關懷出發，但我們討論的切入點是實證的歷史個案，立足於史料發掘與辨正，嘗試從錯綜複雜的現實商業世界，觀察箇中人物事態發展的道理或軌跡，探索近代企業在制度、人事、心態、法理等層次的內在張力及外緣激盪，以及其後果。同時，由實際商業個案出發，亦可以進一步審視財務數字，藉以判斷近代企業成敗的虛實。進一步而言，除利潤以外，還有什麼重要的商業價值訴求？可以怎樣衡量？等等。職是之故，雖然本書論述的內容聚焦兩家公司，但歸根結底是一部探索近代企業的專著。

有關中日個別近代企業的研究成果，已經有一定積累，但要在實證的基礎上，作出總結性論述，則仍待學界繼續努力。跨文化、跨學科的比較，猶值得更多關注。本書的企業個案研究希望在這方面略有補充。在芸芸企業史研究中，銀行業、重工業、輕工業、百貨業、交通運輸、礦產動力等公司的個案研究較多，文化、信息、教育等企業的討論較少。後者的個案研究往往在思想史、社會史、文化史、教育史、出版史、新聞史等領域的範式內展開。本書討論的東京金港堂和上海商務印書館，在中日兩國的書業，尤其是教科書出版領域，都是全國首屈一指的龍頭企業。試想像在中日兩國剛開始引進西方近代知識和教育體制的19世紀後期與20世紀初期，視像及音響傳播工具尚未普及，能夠向公眾傳播新知識、新信息的有效渠道，主要還是依靠大量生產的紙本印刷媒體，包括書籍、報章、雜誌等刊物。其中新式學校使用的教科書，內容比較統一，普及全國城鄉各地；學生及家長作為讀者及消費者，亦需聽從學校決定採用什麼教科書，沒有自由選購的餘地，所以教科書影響力尤為廣泛和深遠，對中日兩國輸入西方文

化的重要性，理應更受重視。雖然這並非本書的主旨，但從企業史的角度出發，中日近代教科書出版行業的冒興，正是新式企業與新式學校制度交匯而成的新教科書市場所造成的現象。因此，觀察以新式企業經營而脫穎而出的兩家中日書業龍頭，或許會給我們帶來意想不到的啟示。

研究企業史，最重要的史料包括財務報表、董事會議錄、股東大會紀錄、管理層的往來書信、文件、日記、報告等，一般收納在企業檔案、行業檔案、專業會計師及律師的公司檔案或公會檔案、政府相關部門檔案等地方；此外亦可能收錄入個別人物的資料集之內。這些史料對研究企業史起着關鍵作用，但在文化史、出版史、教育史研究而言，則不一定受到重視。坊間以商務印書館及其靈魂人物張元濟為題的著作及學術論文，可謂數以百計；對商務在近代中國的文化、教育、出版領域的貢獻，可說發掘得鉅細無遺，發揮得淋漓盡致，乃致對近代中國稍有認識的人，都不會對商務印書館感到陌生。但在有關商務的海量研究中，實證的企業檔案史料卻遺憾地相當貧乏，這是我們以企業的角度來研究商務時遇到最頭痛的難題。除依賴前輩研究者如汪家熔、周武等先生的成果，我們亦僥倖找到一點企業資料，勉強足以處理本書一些重要問題，但更多疑問，則有待日後更多商務企業檔案面世始能探究。

與商務印書館相比，以金港堂為主題的研究，直如鳳毛麟角，而且泰半出自同一位學者稻岡勝先生之手。由於金港堂在1920年代以後已經衰落，戰後更在日本書業消聲匿跡。時至今日，一般日本人對金港堂的店名都十分陌生。正是在這種隱晦背景之下，東京都立圖書館館員稻岡勝先生窮其畢生之力，盡量網羅斷篇殘章的相關史料，重構金港堂企業史跡，俾不致繼續煙沒無聞，其志值得敬佩。但由於金港堂實在沒落已久，東京亦經歷關東大地震與引起的大火災、戰時大轟炸等，公私文檔均毀失嚴重，金港堂殘存史料本屬有限，實屬無奈。

故此，本書研究兩家當代龍頭企業時，能夠掌握的企業史料其實並不充分，只能作為階段性的成果，旨在發掘問題，多於確立答案。期待日後更多史料面世時，有志者庶幾可作更深入的探討。

本書分四編。第一編「中日書業雙龍記」一章，題為〈近代東亞書業的企業精神：1930年前的東京金港堂和上海商務印書館〉，從近代企業模式的角度，比較兩家企業在學術權威、教育政策、造紙業、印刷機械、教育設備、產業融資、批發與零售以及其與政府的關係等方面演變軌跡的異同，以及對此「雙龍記」故事的解讀。

接著是三編「雜識」，共12章，以不同手法論述「雙龍」的大小故事。

第二編「道與術之間」共五章，從商道與商術角度，討論企業家及其企業文化諸面相。首先深入剖析明治後期舉國震驚的教科書事件，再縷述金港堂跨國投資上海的因緣，並從疑屬長尾雨山致金港堂社長的信件，觀察駐滬商務日員眼中的上海生活點滴。貫通三章的主題是金港堂在近代企業經營的長袖善舞之餘，如何迷失於私利與公益之間的張力而難以自處。第5及6章探討商務印書館在1930年代前兩個重要的業務——華文打字機項目以及紙張經營，通過兩者觀察商務管理層在商道與商術之間的取捨考量。第6章附錄則簡述明治日本的洋紙工業以及金港堂主人原亮三郎如何傾力支持明治龍頭洋紙企業富士製紙株式會社，從而亦確保金港堂所需的大量洋紙供應無虞。商務與金港堂在洋紙商略上，可謂南轅北轍，在商道與商術之間的取捨分際，尤其鮮明。

本書第三編「虛與實之間」共兩章，均旨在展示企業業績盈虧與規模之大小，即使在近代企業會計財務專業的數字表述之下，仍不能避免虛實之間存在不確定性的解讀問題，而且若將其放在比較的脈絡之內，與相類企業作出比較，則可能觀察到更多數字背後隱藏的企業性質及面相。本編涉及的財務報表，來自商務印書館、金港堂、中華書局以及紐約麥美倫等公司。又本書旨在展示較罕見的會計史料以深入探討企業財務數字的虛實。進一步的財務分析將另文發表，這裏僅略作簡單述列。

最後一編「人與法之間」共五章，討論西方資本主義式的企業法律及商事仲裁法規，在移植到晚清民初的中國以及明治時期的日本後，如何創造出一套在兩國前所未見的嶄新規範框架，為商務印書館及金港堂的資本主義式經營，提供了體制基礎。同時亦展示了企業家如何在其身處的社會、政治及文化條件之下，嘗試駕馭新的法制及機遇，他們在公司管治等制度選擇上有何理性表現，以及由此而演生出來的企業歷史軌跡與歷史意義。

通過以上大小故事，本書比較了中日兩家新興龍頭出版企業的不同取徑，探討了商道、商術與商法之間的互動及張力。我們進行比較的目的，一則加深對兩家企業個別的微觀了解；一則增加對兩者發展形勢大局的宏觀掌握。本書亦探討了資本主義對中日兩國商業文化的洗禮，為個人及集體價值觀所帶來的衝擊，以及由此衍生的矛盾和融合。

本書以〈餘緒〉作結。建構本書大小故事的漫長過程，給我們帶來豐富的反思，〈餘緒〉稍事整理這些思緒，以為日後繼續努力的準備。

我們十多年來一起研究相關課題，現在出版本書作為初步成果。各章不同階段的初稿，曾分別在學術講座或研討會上作過報告。前者包括復旦大學光華講座以及在上海交通大學法學院、中國政法大學法律史學研究院、中山大學法學院等主辦的學術講座；後者包括美國亞洲學會多倫多年會、紐約賓漢頓大學、法國社會科學高等學院、西悉尼大學法學院、歐洲中國法研究協會、國際經濟史學會、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東亞研究所、歐洲大學學院、里斯本澳門科學文化中心、塞維亞巴勃羅·德·奧拉維德大學和西印度群島綜合檔案館、哈佛燕京學社、清華大學法學院、復旦大學歷史學系、華中師範大學中國近代史研究所、廈門大學法學院、海南大學法學院、中國法制史學會、中國經濟史學會、香港中文大學日本研究學系、法律學院及翻譯研究中心、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歷史系等學術機構主辦的會議或研討會。感謝出席各次活動的專家學者，給予我們很多重要的指導和鼓勵，他們包括馬德斌、陳志武、徐國琦、吳偉明、葉文心、習超、

范堃、王飛仙、張海英、周武、馬軍、馬敏、濱下武志、戴建國、王迪安、冼玉儀、唐曉晴、鄒振環、Joshua Fogel、Elizabeth Köll、William Kirby、Kent Deng、Patrick O'Brian、Ghassan Moazzin等教授。

我們必須向先師嚴耕望、余英時及全漢昇三位先生，業師王賡武先生，以及斯波義信、許倬雲、Madeleine Zelin、濱下武志、科大衛、譚汝謙、梁元生、郭少棠等諸位教授，乃至已經作古的Ramon Myers教授特表謝忱。他們在中國商業史、商業文化史、中國思想史、中日關係史、近代日本史、上海史等領域，帶給我們無比重要的啓迪及鼓勵。濱下武志先生撥冗審讀全稿，惠賜教益極多，銘感之情，尤難言喻。研究橫濱正金銀行的專家遲王明珠博士在日文資料蒐集、翻譯以及詮釋等各階段研究過程上，多所指引，傾力協助，本書因而得以完成。香港大學法學院吳海傑教授在商法及企業史方面的豐富學識，幫助我們解決無數難題。上海史及商務印書館史權威周武先生不特給予我們重要指引，並且無私地提供個人收藏的珍貴商務印書館企業史料。作為日本研究金港堂的權威，稻岡勝先生慷慨地給予我們很多史料方面的指引。我們在不同的研究階段，得到很多學者鼓勵、支持、襄助、指正、引介或啟發，重要者例如Christian Daniels、王國斌、François Gipouloux、趙世瑜、傅曉青、李培德、和文凱、林展、彭凱翔、許紀霖、江利紅、佐藤仁史、松原健太郎、城山智子等教授。在研究過程中，我們也從不少學者的著作獲益良多，包括Christopher Reed、樽本照雄、李歐梵、Cynthia Brokaw、Sherman Cochran、葉宋曼瑛、朱蔭貴、張忠民、汪家熔、汪耀華、范軍、郝延平、Wellington K. Chan、Michael Palmer等教授，不能盡錄。

香港商務印書館陳萬雄前總經理熱心鼓勵；北京商務印書館于殿利前總經理熱情接待；張稷編輯讓我們有機會在北京商務印書館查閱他們珍藏的館史資料。澳門大學伍宜孫圖書館館長（前上海市圖書館館長）吳建中、上海市檔案館副館長邢建榕兩位先生慨予收集史料方面的寶貴意見。必須感謝斯波義信、濱下武志及松原健太郎三位先生，

協助我們到東洋文庫、東書文庫、東京大學法學部明治新聞雜誌文庫、日本文部省國立教育政策研究所教育圖書館、國立國會圖書館、東京都府立公文書館、東京都立圖書館、早稻田大學圖書館以及最高裁判所圖書館等機構從事研究，並且給予重要的指引。感謝哈佛燕京學社及哈佛大學法學院安守廉 (William P. Alford) 教授，讓我們得以充分利用哈佛大學各圖書館的藏書。我們得益於上海市檔案館、上海市圖書館、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 (原中華書局圖書館)、中國國家圖書館、香港政府檔案處、香港公司註冊處、香港大學圖書館、澳門大學伍宜孫圖書館、紐約公立圖書館、大英圖書館、倫敦及卡地夫英國公司註冊處、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人民教育出版社圖書館、英國麥美倫出版公司檔案部等機構職員的專業服務。多年來我們的研究曾經得到不少研究人員協助，前後包括盧懿、尤怡文、Charmaine Chan、Dorothy Wong、周明園、鍾澤銘、許文英、張笑然、石晟瑛、宋蕙、古詠軒、歐靜然等。對於上述各種助力，我們都銘感於心。

此外，我們也感謝各章初稿發表的刊物或編者，慷慨惠允本書再次使用相關材料。十年以來，我們先後獲得香港研究資助局優配研究金 (GRF) 及澳門大學 SPG 研究經費的資助，讓我們有足夠的資源完成相關的研究工作。我們特別感謝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所長陳志武教授及法律學院黃乾亨中國法研究中心的前後兩任總監吳海傑與張湖月教授，以及法律學院傅華伶院長與 Shahla Ali 署理院長，讓我們得以院士或訪問研究員身份，充分利用香港大學各圖書館的豐富法律資料和藏書，也可以和很多任職或訪問香港大學的專家學者，進行深入的交流和學習。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甘琦社長、葉敏磊編輯部主任及張煒軒編輯，提供高水平的專業編務協助及鼓勵，本書能夠以精美面貌展現在讀者之前，都是他們努力的成果。凡此種種，我們都衷心致謝。雖然獲得這麼多的幫助，但本書不足之處仍然很多，我們對此責無旁貸。